**國文學科中心高中高職寫作學習網站各校作品選登**

**民國102年五月份推薦作品**

**作品類別：一般習作**

**推薦老師：林子弘老師**

**學生姓名**：**蔡鈞楷**

**學校全名：臺北市立萬芳高中**

**就讀班級：三年二班**

**隱私**

被人用力的扒開衣服後，只能一個人赤裸的站在眾人面前，一雙雙眼睛在身上不停的上下飄移，每個人都在小聲討論，討論著身上種種缺陷，而自己只有無地自容的感覺。

「唉，手機借我。」朋友看電視看到無聊想要玩個遊戲，我很自然的就把手機拿給他，然後繼續盯著我的電腦。十幾分鐘過後，身後有個奇怪的笑聲，轉過頭去卻發現他們驚慌的把手機切回主畫面，我緩緩走過去，疑惑的看著他們，然後問：「怎麼了？」「沒事，沒事。」其中一人嘴角藏不住笑意的回答，我雖然覺得奇怪，但我還是沒想太多。

晚上了，朋友們都回去了，但我還是被他們放逐在疑惑邊緣。叮咚，電腦發出聲音，剛剛朋友中的其中一位寫了一大串的字在網路上，我快速的滑動滑鼠點開了文章，滾輪慢慢轉動，也帶著我慢慢走回現實這個市區。這是我寫在手機裡的東西，寫的都是「她」帶來的一切，電腦屏幕上的最後一行被另外隔開，上面寫著：「真是一篇好文章，原來我的朋友中有人能當作家，哈哈。」這句話並沒有為我帶來任何喜悅，卻激起無原由的憤怒。看著下面的留言數增加，心中好像被挖空的我只能無力關閉網頁、關掉電腦、關上電燈，一個人躺到床上。

吵雜聲不斷，原來是人們的討論聲。有人互相討論，有人對那缺陷指指點點，有人大聲吸引更多人來看，有人恥笑。站在他們面前的自己感到不被尊重，而最重要的是──「隱私」，它不見了！

**林子弘老師賞析：**

　　這是一篇段考的命題作文。對於〈隱私〉這個題目，如果想在考試的短時間內完成一篇嚴肅的議論文是比較困難的。所以如果像本文一樣選擇一個生活中令自己印象深刻的相關經歷去描寫，只要能確實扣合題目，其實會容易得多。

　　本文另一個成功的關鍵，就是開頭和結尾的描寫。開頭用「赤裸裸的被人觀看討論缺陷」去比喻沒有隱私的困窘情況，到結尾同樣的意象再現，的確能讓讀者具體的想像自己的隱私被侵犯時的不舒服感受。